

论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国有经济规模

黄书猛

(厦门大学 财政系,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市场经济条件下国有经济的效率取决于国有经济与市场经济的兼容性,但国有经济与市场经济的关系呈现出两面性。其一,国有经济与市场经济的兼容性取决于市场经济的有效运行;其二,由于国有经济潜在的政府行为背景和计划配置资源倾向,随着国有经济的比例不断增加,市场经济的有效运行将会受到影响,从而限制了国有经济与市场经济的兼容。因此,市场经济条件下存在一个国有经济边界,当国有经济的规模处于该边界以内,社会资源将实现有效配置;当国有经济规模处于该边界以外,社会资源的配置将是无效的。利用国有化程度与市场化程度的关系,可计算市场经济条件下最佳国有经济规模。笔者认为,当国有经济规模处于边界上限约为25% - 30%,边界下限约为9%的区间内,国有经济的规模是最合适的,此时国有经济能够实现市场化运行,整个社会资源达到有效配置。

关键词:市场经济;国有经济;规模

中图分类号:F121.2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7-5194(2003)06-0056-04

编者的话: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实践要求我们从理论上回答一些深层次的问题。这里选登一篇探讨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国有经济规模的文章(观点不代表本杂志社),意在引起大家的关注。

在有效运行的市场经济条件下,由于市场所具有的“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功能,国有经济可以与市场经济实现一定程度的兼容,也就是说,国有经济处于一定的规模之内,国有经济不会影响社会资源的整体配置效率。国有经济与市场经济的有限兼容特点也意味着,当国有经济超过一定的规模时,社会资源的配置效率将会下降。因此,我们所要确定的市场经济条件下最佳国有经济规模必须满足以下条件:当国有经济达到这样的规模,此时国有经济比例的进一步增加,将导致社会资源总体配置效率的下降。满足该条件的国有经济规模就称为效率条件下国有经济的最佳规模。很显然,效率条件下国有经济的最佳规模是实现社会资源配置效率最大化时所允许的最大国有经济规模,这也是国有经济边界的上限。效率条件下国有经济边界的实质是,由于国有经济潜在的政府干预和计划配置倾向,当国有经济比例处于该边界以内,市场机制能够有效运行,市场的“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能够引导国

有经济实现市场化运行和资源的有效配置;当国有经济比例突破该边界时,市场机制的有效运行受到影响,市场不能提供有效的“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来引导国有经济实现市场化运作,从而引起资源配置效率的下降。

一、国有经济规模与经济体制的关系

资源配置方式严格来说只有市场配置和计划配置两种形式,市场配置是市场机制有效运行的结果,而市场机制的有效运行与市场化程度有关。鉴于国有经济资源的有效配置必须以市场机制有效运行为前提以及国有经济在资源配置上的计划化倾向,确定效率条件下的国有经济规模与确定市场化程度和计划化程度的边界具有同等的意义。计划配置主要以国有经济为载体,我们下面首先从我国经济市场化程度的变化来研究国有经济比例与经济体制的关系。

(一) 国有经济比例与市场化程度的关系

我们从纵横两个角度来考察国有经济比例与市场化程度的关系,纵的角度主要考察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市场化程度变化与国有经济比例变化的关系,横的角度主要考察西方典型市场经济国家市场化程度与其经济国有化程度的关系。

根据顾海兵等人的研究,我国一些年份的市场化程度如表-1:

收稿日期:2003-09-29

作者简介:黄书猛,厦门大学财政系博士生。工作单位,集美大学财经学院。主要研究方向:国有经济理论,公共财政理论。

所谓“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是指有效运行的市场所具有的提供充分信息指标和竞争的机制,这样的市场能够引导国有经济实现市场化运行和资源的有效配置。

表 - 1 我国一些年份的经济市场化程度

年份	1978年	1992年	1994年	1996年	1997年	1999年
市场化度	< 10%	约 30%	35%	40%	45%	45%

资料来源：根据顾海兵“中国经济市场化程度的最新估计与预测”，《管理世界》1997年第2期；顾海兵“对当前中国经济市场化程度的判断”，《经济与管理》2001年第1期；顾海兵“未来十年中国经济市场化程度展望”，《开放导报》2000年第2-3期等有关资料推算。

相对于上述年份的我国经济的综合国有化程度如表 - 2

表 - 2 我国一些年份经济国有化程度

年份	1978年	1992年	1994年	1996年	1997年	1999年
综合国有化程度	76%以上	47.4%	43.5%	39.3%	37.5%	36.4%

资料来源：根据胡家勇“国有经济规模：国际比较”，《改革》2001年第1期和伍柏麟《国有企业核心论》（复旦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一版）等有关资料计算。

上述统计数据显示，我国经济的市场化程度与经济的综合国有化程度呈现明显的反相关关系，综合国有化程度越高，市场化程度越低，综合国有化程度越低，市场化程度越高。因此，从1978年我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来，伴随着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的是国有经济的比例不断下降，因此，我们可以认为，国有经济的比例或者综合国有化程度直接影响着市场化程度的高低，国有经济确实会引起资源配置的计划化。

上述结论也可以从西方国家的横向比较结果中得到支持，我们举美国和法国为例来说明。美国和法国都是典型的市场经济国家，但两国在市场化程度方面具有显著的差别，美国是公认的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国家，而法国则是西方国家中具有较强计划性质的国家之一。两国在市场化程度上的差别正是两国经济国有化程度差别的体现。

表 - 3 美法两国经济国有化程度比较（1985年）

国有化指标	占GDP比例	占国内投资比例	占国内就业比例	综合国有化程度
美国	1.4%	3.3%	1.5%	2.1%
法国	12.9%	17.5%	17.6%	16.0%

资料来源：胡家勇“国有经济规模：国际比较”，《改革》2001年第1期；董有德《国有企业之路—美国》第3页，兰州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一版；杨开峰《国有企业之路—法国》

由于衡量经济国有化的指标比较多，理论界通常规定为三个指标：即从事国有经济的雇员人数在国民经济就业人数中所占的比例；国有经济提供的商品和劳务的价值在国民经济价值量中所占的比例；国有经济在国民经济投资总额中所占的比例。为综合体现上述三个指标，我们以国有经济占工业总产值比例、国有经济固定资产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例和国有企业就业人数占社会非农就业人数比例三项指标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表现经济国有化程度的综合指标，称为综合国有化程度指标。

第18页，兰州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一版。

美法两国的比较可以看出，两国的国有化程度有较大的差别，美国的综合国有化程度仅仅只有2.1%，而法国的综合国有化程度达到16%，因此，美国成为西方国家中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国家，而法国却成了西方国家中计划程度较高的国家也就没什么可奇怪的了。

（二）从量变到质变——国有经济比例与计划体制关系

国有经济具有导致资源计划配置的倾向，但国有经济的存在并不必然导致经济体制从市场体制向计划体制转变。西方国家实行市场经济制度二百多年来，西方国家的国有经济就一直存在，但西方国家并没有转向计划体制。在这一问题上，我们可以敏锐地感觉到国有经济规模与经济体制之间的关系。如果国有经济在整个经济中所占的比例较小，国有经济的计划化倾向并不会在实际上引致经济体制的计划化，只有当国有经济的比例达到一定的程度而阻碍市场机制的有效运行时，才可能导致资源配置方式由市场化配置转向计划配置，使计划成为资源的基础配置方式。

从世界各国的社会主义实践来看，目前尚无一个国家是由于国有经济的逐步增加而导致其经济体制从市场体制转向计划体制的，计划经济体制在社会主义国家事实上是作为社会主义国家实现其社会政治目标而被事先确定的，前苏联如此，我国如此，其他东欧前社会主义国家也是如此。从前苏联和我国的情况看，在两国实行典型的集中计划经济体制时期，国有经济比例均在80%以上，前苏联更是高达90%以上。

国有经济是否一定要达到如此高的比例才能维持计划经济体制的实施呢？现实地看80%应该不是一个必须到达的要求，因为从政府控制一国经济资源的角度看，国有经济低于80%的比例也完全有可能实现经济体制的计划化。但太低的国有经济比例将无法保证整个国民经济实行计划体制。如法国在二战后国有经济比例是西方国家中较高的，1985年密特朗政府实施国有化以后，衡量国有企业在经济中地位重要性的综合性指标达到16%，但法国并没有因此而成为计划经济国家。意大利也是西方国家

中国有经济比例较高的国家,据意大利国内统计,1981年,在全国工业部门中,国有企业占增加值的19.9%,人员开支的20.3%,国家资本投资的39.1%;在意大利所有雇员人数在20人以上的企业中,国有企业在1981的总产值占25.1%,但意大利一直是市场经济国家。(黄海,1999)显然,国有经济综合指标在20%左右的水平上并不足以引起经济体制从市场体制转向计划体制。但客观上一定存在引起经济体制转变的某一国有经济综合比例,一旦国有经济的规模到达或超过这一比例,将引起经济体制从市场化向计划化的转变。

那么,为什么国有经济比例的增加达到一定比例时会引起经济体制的转变呢?我们的解释是:由于国有经济所具有的社会目标功能,国有经济比例的变化实际上代表了一国政府对市场效率和社会公平态度的变化。当一国国有经济比例很低时,说明该国政府倾向于市场效率,因此,选择低国有经济比例的市场经济体制;当一国的国有经济比例较大时,说明该国政府更重视社会公平目标的实现,从而倾向于实施计划经济体制,因此,选择高国有经济比例的计划经济体制。如果一个国家有意提高其国有经济比例(比如超过50%),但又试图推行市场经济体制,这不仅在逻辑上是矛盾的,在现实中也是很难实现的。因此,我们认为,当一个国家的国有经济比例达到较高水平时,其经济体制将是具有计划性质的。

二、国有经济规模下限与上限的确定

(一)体制转换区间

从理论上讲,当国有经济比例不断增加并最终导致经济体制从市场体制转向计划体制时,社会资源的配置效率将由于计划体制的效率障碍而趋于下降,并最终导致社会资源配置总效率的下降。因此,从效率条件的意义上讲,这一导致经济体制出现质的变化的国有经济比例,将是市场经济条件下可允许的国有经济的最高比例。但在现实的市场中,为确保市场机制的有效运行并提供具有广泛意义的“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社会资源配置效率最大化的要求不允许国有经济的比例增加至引起经济体制性质改变这一临界点。由于经济体制性质的转变具有渐进性特点,引起经济体制改变这一临界点并不是一个点,而是一个区间,对该区间我们给予如下定义:当国有经济的比例越过该区间的下限时,市场体制作为占主导性的资源配置形式开始受到影响,经济的市场化程度的下降将不能保证市场所提供的“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对于国有经济具有广

泛的参照意义,社会资源的配置效率开始受到影响;当国有经济的比例处于区间上限时,经济体制的性质面临从市场体制向计划体制转变。体制转换区间处于图-2的B、C点之间,当国有化程度超过B点,意味着计划因素开始影响市场体制,资源配置效率也开始出现下降;当国有化程度超过C点时,计划体制将取代市场体制而成为主要的资源配置形式。因此,从确保社会资源配置效率最大化的角度看,国有经济的边界应该处于区间下限以内,即在B点以左,而这一体制转换区间的下限就是市场条件下实现效率最大化时的国有经济的最大比例。

(二)国有经济规模下限的确定

由于市场失效现象的存在,市场机制的有效运行有赖于政府实施一定的干预,因此,完全意义的市场经济是不存在的。政府弥补市场失效主要通过政府的行为和国有经济来达到,从效率意义上考虑,当政府行为和国有经济的比例正好完全弥补市场失效时,此时社会资源实现有效配置。国有经济正好能够弥补市场失效时的比例,就是效率条件下国有经济规模的边界下限。

市场经济是否失效,是否需要实施政府干预,通常由所谓的“市场失效准则”来决定。由于“市场失效准则”的弹性和模糊性,即使是西方典型的市场经济国家,也缺乏一致认可的国有经济下限标准。为使我国国有企业的改革有一个参照系,我们拟以美国和法国的国有经济比例作为现实经济运行中的国有经济边界下限的参考值。选择美国和法国的国有经济比例作为市场经济条件下国有经济边界下限参考值的理由如下:第一,美国是世界上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国家,其经济的自由度也是比较大的;第二,法国是西方国家中国有经济比例较高的国家,但其经济体制仍然是典型的市场经济性质。

从表-3可以看出,美国在1985年的综合国有化程度为2.1%,这一数值可以作为市场经济条件下国有化程度的下限。但考虑到美国的国有投资方式的独特性,如美国的政府投资有相当一部分是通过对私人机构的资助进行的以及广泛实行的国有民营制度,我们认为绝大多数市场经济国家的综合国有化指标难以达到美国这样低的水平。法国是西方国家中国有化程度较高的国家,如以美国和法国的国有化程度的中间值来考察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国有化下限,则可能是比较合适的。按美国和法国1985年的综合国有化程度计算,其中间值约为9%,考虑到国有经济的下限并不是一条严格

的界限,而是一个区间,因此,我们认为国有经济的下限应该是围绕该中间值上下波动的某个区间。

(三) 国有经济规模上限确定

把经济体制转变区间的下限确定为国有经济最高比例的边界,保证了资源配置效率不受计划体制效率障碍的影响。当国有经济比例限定于这一边界以内时,市场机制能够充分发挥资源配置高效率的优势,同时又能提供有效的“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引导国有企业按照市场要求配置资源,此时的社会整体资源配置效率处于最大化状态。那么,这一国有经济最大比例边界如何确定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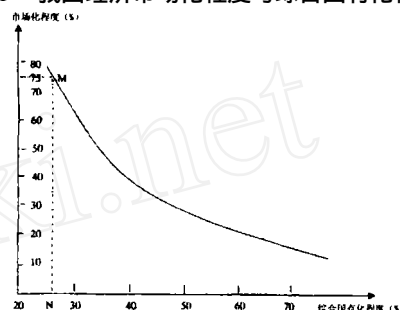
我们这里强调国有经济比例的增加以不破坏市场机制有效运行并提供有效的“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为前提,这一前提也是我们确定国有经济比例边界的标准。我们知道,由于国有经济与市场体制之间存在摩擦,市场化程度越低,表明这种摩擦的情况将越严重,对市场机制的运行将越不利。我们很难想象在一个市场化程度较低的经济当中,市场机制能够有效运行,因此,市场机制的有效运行和提供有效的“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要求经济必须达到一定的市场化水平。从对有效的“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的要求来看,市场化程度应该至少达到相对成熟或者是发达市场的水平,才能够保证市场机制的有效运行并提供有效的“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

根据顾海兵的研究,市场化程度与市场成熟程度之间具有以下的关系:市场化在0-15%为非市场经济,市场化在15-35%为弱市场经济,市场化在35-55%为转轨中市场经济,市场化在55-65%为发展中市场经济,市场化在65-75%为相对成熟市场经济,市场化在75%以上为发达市场经济或成熟市场经济(顾海兵,1997)。按照顾海兵对市场经济成熟度的划分,如果要保证市场有效运行并提供有效的“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市场化程度应该在75%以上,因此,从效率的角度考虑,我国经济改革的目标把市场化程度定在75%-80%是比较合适的。

由于社会资源配置方式只有市场配置和计划配置两种,在市场配置比例达到75%以上时,计划配置比例应该小于25%。但计划配置比例并不等同于国有经济比例,由于国有经济也可以是市场配置的,一般来说,国有经济比例会比计划配置比例高。1999年市场化程度约为50%,国有化指标为36.4%,在市场化程度为75%时,我们估计国有经济的比例不会超过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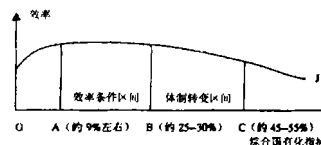
根据表-1和表-2我国经济市场化程度与国民经济的国有化综合指标的关系,通过图解可测算出,在市场化程度为75%时,综合国有化指标值约为25-30%(见图-1中的M点与N点)。因此,我们认为,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确保社会资源实现有效配置的国有经济边界是使经济国有化综合指标值不超过25-30%时的国有经济比例,这一比例就是国有经济规模上限。

图-1 我国经济市场化程度与综合国有化程度关系



综观前面分析,我们可以得出市场经济条件下国有经济的最佳规模:如果综合国有化指标处于边界下限约9%、边界上限约25-30%的区间之内(也即图-2中A、B之间的效率条件区间),市场机制就能够有效运行并提供有效的“信息机制”和“效率机制”,此时国有经济能够实现市场化运行,社会资源的配置效率将达到最大化。

图-2 国有经济比例与效率、经济体制关系



参考文献:

- [1]董有德. 国有企业之路-美国[M]. 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 1999.
- [2]顾海兵. 对当前中国经济市场化程度的判断, 经济与管理, 2001,(1).
- [3]顾海兵. 未来十年中国经济市场化程度展望[J]. 开放导报, 2000,(2).
- [4]顾海兵. 中国经济市场化程度的最新估计与预测[J]. 管理世界, 1997,(2).
- [5]胡家勇. 国有经济规模:国际比较[J]. 改革, 2001,(1).
- [6]黄海. 国有企业之路-意大利[M]. 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 1999.
- [7]伍柏麟. 国有企业核心论[M].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2.
- [8]杨开峰. 国有企业之路-法国[M]. 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 1999.
- [9]张馨. 公共财政论纲[M]. 经济科学出版社, 1999.

责任编辑:王骏